

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親職教育日暨【永續發展 活力大同】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活動依據：

1. 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年度作業計畫。
2. 本校 113 學年度行事規劃/輔導室工作計畫。

二、活動主題：

本次親職日活動主題為「113 學年度親職教育日暨『永續發展—活力大同』園遊會」，一到三年級辦理跳蚤市場活動，四到六年級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(SDGs)為主軸設計闖關活動。

三、活動目的：

1. 加強家庭與學校之聯繫與互動，激發家長共同關心教育問題。
2. 發揮親職教育功能，以促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。
3. 展現學習成果與應用，增進親師良性互動，以提昇教育品質。
4. 邀請績優的學校、單位設攤，提供學生參與、家長諮詢，共襄盛舉。
5. 提升學生藝術鑑賞力，培養學生從生活中遇美、懂美、視美之美感素養。

四、辦理時間：114 年 03 月 29 日(六) 8:00~15:45

五、實施地點：各班教室、活動中心

六、實施對象：大同國小全體師生

時 間	內 容	地 點	負責單位	備註
~ 07:45	上學			
07:45~08:20	晨間時光	各班教室		晨讀、環境整理
08:30~9:40	1. 學生才藝表演 2. 模範生表揚 3. 志工表揚	活動中心	訓育組/ 各處室	1. 8:20 整隊進活動中心 2. 活動中心兩側椅子(老師) 3. 樓上看臺開放家長入座
09:40~10:00	各班園遊會準備	各班教室	輔導室	各班級進行攤位準備工作
10:00~11:50	園遊會	教室	各班/各處室	1. 跳蚤市場(1~3 年級) 2. 設攤闖關(4~6 年級) 3. 處室闖關(業務相關主題) 4. 科任闖關(領域相關主題) 5. 新住民中心多元文化/國際活動日
	親師晤談	各班教室	輔導室	運用園遊會活動時間隨機進行晤談
11:50~12:50	午餐、環境整理	各班教室	學務處	家長不供餐
12:50~13:00	放學		學務處	
08:20~15:45	學生作業成果展 主題教育展	各班教室	教務處	自由參觀

七、跳蚤市場活動說明：

一到三年級跳蚤市場活動一律採現金交易，惟各班訂定價格應公道，遊戲應注意安全。可以物易物、好書交換、懷舊遊戲、益智遊戲等型態，以達永續校園、愛護地球之目的。

八、闖關活動說明：

(一) 年級闖關：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(SDGs)為主軸，四到六年級主題分配及說明如下：

1. 四年級—目標 3：健康與福祉(健康促進)

- (1) 活動目的：促進學童健康生活與福祉，建立良好的生活習慣。
- (2) 內容建議：運動與健康挑戰、健康飲食知識、心理健康探索……。

2. 五年級—目標 12：責任消費及生產(創意環保)

- (1) 活動目的：促進綠色校園環境，培養學生的永續環保意識。
- (2) 內容建議：垃圾分類挑戰、廢物再利用、理智消費行為……。

3. 六年級—目標 10：減少不平等(友善校園)

- (1) 活動目的：營造友善校園環境，促進平等與包容。
- (2) 內容建議：身障體驗、團隊合作、反對歧視……。

※備註 1：各年段若想更換目標，請在 114 年 1 月 20 日 15:45 前擇定 SDGs 十七項目標之一作為學年共識，在不與其他學年重複目標之前提下，通知輔導室協調與確認。

※備註 2：聯合國永續發展 17 項目標及其介紹影片如下：
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b6Hu3HRWUvo&t=2s>



(二) 處室闖關：依業務性質設站，製作闖關說明，供學生闖關。

(三) 領域闖關：英語、自然、體育科任教師依教學專長或特色設關。

(四) 校外單位闖關：輔導室與新住民中心聯合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國際日關卡。

(五) 闖關活動禁止收費，學生持闖關卡闖關，通關獎勵標準為過 10 關給榮譽卡、過 15 關可摸彩。

九、注意事項

1. 早上活動中心集合：欣賞才藝表演(~09:40)，園遊會後(~12:00)，當天 12:50 放學，午餐供應由午餐會議討論。(午餐會議討論)
2. 辦理園遊會應具教育意義，切勿將場地租給廠商，而學生及教師均未參與；若有此情形，總務處即當場請該廠商離校。
3. 園遊會一班製作 2 張宣傳海報(輔導室領取)、一班補助 300 元設攤經費(輔導室協助核銷)。
4. 本活動 3 月 29 日適逢(星期六)，定於 4 月 2 日(星期三)全校補假一天。
5. 活動當天，午餐正常供應(不供餐家長)。
6. 活動當天，全體行政人員、科任教師及職員工均應照常上班，並支援各項活動進行。
7. 如遇天雨，活動照常舉行。
8. 學校停車場地有限，請宣導家長當日儘量步行至學校參加活動。
9. 活動期間學生不可離校，宣導家長勿向校外攤商購買食品進入校內食用，避免產生食物中毒事件，增加學生照護與急救之風險。
10. 請各行政人員及科任老師依工作分配表之職務分配，協助辦理相關活動。

十、各處室分工：如計畫附件一。

十一、經費：如計畫附件二。

十二、本實施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輔導主任

游硯如

教務主任

呂紹

會計主任

王文欣

校長：

輔導組長 賴阿榮

學務主任：

李盈秋

總務主任：

楊皓晟

人事主任：

鍾明君

大同國民小學 梁寶丹 校長

0113
0716